

证券代码：838628

证券简称：卅思云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北京卅思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2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4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悦女士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由总经理林松汇报2020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王悦汇报 2020 年度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财务总监朱娜汇报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财务总监朱娜汇报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由总经理林松汇报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5) 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0 年经营情况，及 2021 年经营计划，为保证公司经营的稳定及可持续发展，公司将不对 2020 年利润进行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

告编号：2021-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该准则。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陈洪涛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洪红女士提出辞职，董事会提名陈洪涛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审议公司租赁关联方房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租赁董事、总经理、实际控制人王悦之配偶林松的房屋，属于单方受益的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林松、王悦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2021年5月20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北京卅思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卅思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